



## 千垛芳畦

□潘仁奇

东风唤醒花千树，日日寻春日日新。谁不想采摘春天的秀色，谁愿错过自然的缤纷？

当金灿灿的油菜花把洋溢的芬芳盛绽在暮然间抬望的眼前，春天，已经铺天盖地的汹涌而来！

不必等待，立即出发。一辆车，一声唤，几张欢笑的脸，几颗欢跳的心。沐着午后的阳光，滤着春天的风，一路奔驰，向着菜花最稠密的方向驶去。我们要从菜花的芬馥里，采摘春天的甜蜜。

如诗的烟柳，如歌的杉林，如带的青渠，如镜的池塘，沟盘龙虎，桥枕凤凰，青豆黄花地，红桥碧叶舟，裹拥着春天的气息扑面而来，使得我们的每一眼张望都无限痴迷，每一口呼吸都无比陶醉。

赏花最美在东旺。站在远离烟尘的观景台上，我们不禁惊艳于眼前那巧夺天工的烂漫与壮观了。

千垛芳畦铺锦幛，一泓春水泊繁华。在由块块垛岛、条条河渠、片片黄花交织成的图案上，当温暖的阳光锻成金风般的碎片被浩荡的春风泼洒其间，这天造地设的幕布，就成了一幅浓墨重彩的油画，把大片大片的金黄碧绿浅蓝深绿肆意挥洒，有着大块垒叠的酣畅。那油油的绿意，如蓬勃的生机；那片片的金黄，是灿烂的希望！

这满目的金黄，使我们的张望染上了富足的快慰和满足的幸福。眼睛得到丰富和充实，心灵得到愉悦和滋养。

也许人生最大的财富就在于一段又一段时光愉悦的链接，那是生命的锦绣。

千万朵油菜花鲜艳地绽放，汇成锦绣



初春

杨桂宏 摄



鸟人说鸟

## “学舌高手”八哥鸟

□沈海波

八哥鸟是一种神奇的鸟，自古以来一些会学嘴学舌的鸟，像鸚鵡、八哥、鸚鵡、画眉、百灵、金丝雀就是王宫贵族公子孙们的玩要之物，尤以鸚鵡为上，八哥鸟次之。《燕京杂记》记载：京师人多养雀，街上闲行者有臂鹰者，有笼百舌者，又有持小竿系一小鸟使其上者，游手无事，出人必携。每



一茶坊，定有数竿插于栏外，其鸟有价值数十金者。

八哥鸟通常体长25厘米，有明显的额羽，鸟通体黑色，从鸣叫声也可以区分公母，雄鸟的歌声好听，而雌鸟的歌声粗哑而低沉。粗看起来颇似鸚鵡，但与鸚鵡有着显著的区别，上上乘的八哥鸟的特点是玉嘴黄脚、尾羽有白色羽端、尾下覆盖白色羽毛、全身外侧羽毛都是黑色并且呈现着金属的光泽，和鸚鵡相比，八哥鸟的个头相对小一点。一般野外的八哥鸟的寿命为7到9年左右，人工饲养的八哥鸟在9到15年左右。

八哥鸟伶俐易驯，能学人语及其他鸟类的叫声，语言能力和七八岁幼童不分上下。一般选择头窝幼鸟最好，在幼鸟中头

窝的幼鸟聪明一些。其实八哥并不是真的会说话，而是八哥鸟具有很好的模仿能力，模仿人的语言发声，通人性，能很好的与人相处，是一种非常聪明的动物，许多人都喜欢养八哥鸟。

俗话说“人贵有志，鸟贵有羽”野生环境下的八哥鸟，毛泽发亮，鸣声高昂。驯化后的八哥鸟如果羽毛不整，缺少黑色金属光泽，眼睛半开半闭，黯淡无光，尾部带潮湿粪便，安静，发呆，厌食，一定是不健康的鸟。

人们喜欢八哥鸟说它“学嘴学舌”讨人喜欢，其实“八哥”和人相比要诚实的多。你教它一句，它绝不会“添油加醋”。而人就不一样，他会绘声绘色地描述，生怕别人不知道他“才高八斗”，有时描述过了头就成了“搬弄是非”。

随着经济的发展，生活水平的提高，再加上八哥鸟非常有灵性，并且通体黑色的外观非常特殊，深受人们的喜爱，将八哥鸟当做宠物鸟来饲养的人也越来越多。

夏收与秋收的繁忙季节，乡村每个生产队分成两个战场：一个在田间，收割、挑把、耕作、栽插，由生产队长负责指挥；一个在打谷场，晒麦、晒稻、堆草，等等，由场头组长带着。场头组长说起来带着“长”，却不是个正儿巴经的职务，但其责任特别重要。晒麦、晒稻；扬麦、扬稻，堆草堆、扫谷场……这些活儿，都由场头组长带领一帮人做得游刃有余。

场头组长还有一个职责，那就是晚上看场。

大集体时期，生产队不富裕，乡民家庭更是贫寒。一家几口人，吃是头等大事，少数束手无策的乡民有时会对生产队的粮食打主意。一个生产队有一二百亩的庄稼，每收获一季麦子或稻子，都有几万斤的粮食堆放在打谷场上。打谷场离村庄有一定的距离，粮食夜里无人看管，谁也放心不下。夜里看场，每个生产队都有专人。好多生产队的看场人就是场头组长。

白天要带着人在场上干活，晚上还要睡在场上看护粮食，一个场头组长要具备好几个条件：要识天气。通过抬头看天色，知道什么时候天气晴朗，什么时候刮风下雨，避免场上的粮食受损失；要懂农活安排。什么人做什么、什么时候做什么，场头组长会把握；要德高望重，令人信服。在场上干活的人要自觉听从他的指挥；要与生产队长配合得好。明天场上需要多少人，一天下来每人该记几分工，这场头组长在生产队长面前说话要有用。更重要的是，晚上看场，这个人要让全生产队的人放心。

这么重要的一个角色，通常都是召开小队会，一户来一个人，在小队会上推荐，获得大多数到会人员的认可后，才能成为场头组长。做事马虎的人，手脚不老实的人，不可能被选上。

只要麦子、稻子一登场，不管刮风下雨，场头组长每天夜里都要睡在打谷场上。次日天明，才回家吃早饭。

打谷场上，有一个“茅工棚”，这便是场头组长夜里看场睡觉的地方。茅工棚正方形，长宽各2米。茅工棚四个角用四根木柱立着，底部是木板，棚顶用稻草覆盖，四周也是齐头稻草围裹，遮风挡雨。茅工棚的木板上放着一张破席，外面挂一盏马灯。夜晚看麦场，看场人用蚊帐支在茅工棚内，躺在破席上，留意着外面的动静。此时陪伴看场人的，是深夜的孤独与寂寞，还有飞舞的蚊虫、鼓噪的青蛙以及河面上跳跃的小鱼……

麦子或稻子脱下来，堆积在场头上，看场人夜里几乎就不合眼了。每打一个吨后，看场人都要提着马灯，仔仔细查看每一个粮堆，看有无异常；在谷场附近的河边、桥下，看有无异常……万一失窃，既损失了辛辛苦苦收获来的粮食，也让自己这个看场人在全队人的面前抬不起头。

生产队里的洪生大叔做过多年的场头组长，一段住活至今还在老一辈人的口里颂扬。一天晚上，有邻居对洪生叔的大儿媳悄悄地说：“你公公叫你拿几个袋子去场上……”刚过门的媳妇不知粗细，心生疑惑，但最终未去。次日晨，洪生叔从场上回家，媳妇如实陈述昨晚之事。洪生叔听后先是一惊，然后直夸儿媳：“幸亏你没有拿着袋子去，否则，被人看见，我们没得偷稻也是偷稻贼，别人一家入跳进大河也洗不清了！”

只有当场上的麦子或稻谷全部清理离开了打谷场，看场人的一颗心才算真正放下来。



乡里农事之五十六

看

场

□陈明千



## 读书人的春天 or 春天不是读书天

□王 锐



书上说，有三种人不宜读书。一种人是天才，才华横溢出太平洋的那种，读死书反而会束缚了他；另一种是呆子，输木脑袋，越读越呆；还有一种是坏蛋，因为不怕流氓会打架，就怕流氓有文化。

我恍惚自己原是个不宜读书的呆子，但后悔也迟了。早年颇有“丈夫拥书万卷，何假南面北城”的豪气，到后来岁岁年年年在书海中攻城拔寨，在现实生活中节节败退，才知道自己错了。读书多而实践少，终于脾气横溢，终于不合时宜。比如说编辑约我写一篇提倡阅读的稿子，我却在这儿说得不着四六。

有人说过，当你真诚地去爱一个人，是从看到他的缺点开始的。我对读书也如斯，像呆子似的读了很多年书，你就会觉得书是你生活的一部分，它带给你的改变也在某个时刻昭然若揭。时常觉得孤独，失语，与现实生活有着无法弥合的缝隙。仿佛在两个世界中穿行。当然优点也很明

显，你拥有了另外一个世界。当别人问你能够沟通的朋友吗？你可以很装逼地说，有啊。爱因斯坦、尼采、叔本华……缺点是别人问，这些朋友有活着的吗？你只能眼神落寞地低下头。呵呵，这是电影《心灵捕手》中的一小段，当时看得我心有戚戚焉，聊可代表某种处境。

当我写下《读书人的春天》这个题目，如果你是个积极上进好青年，你会一定是歌颂读书。春天嘛，万物生长，欣欣向荣。如果你跟我一样心理阴暗，你立刻会想到另外一层意思——春天不是读书天。

其实，人生就是永远有两层意思，所有的价值都在争斗、冲突。就像现在每个人都在说“慢生活”，但每个人都脚步匆匆。每个人都在说读书好，看书的人却越来越少。书读得最好的是那几种——养生、鸡汤、成功学。因为它们都很有用。养生保命，鸡汤抚慰心灵，成功学给自己打鸡血，继续为房车奋斗。你可以淡泊名利，埋首书斋，但是你同样要面对房价上涨，孩子就学等现实问题。这真的不是说

“我看透了”就可以。

说真的，这是个价值多元的时代。你很难去评价另一个人的生活，更没有资格去指导任何人的生活。当然，现在有太多人生导师、太多鸡汤作者忙着去指导别人的人生，而我认识的一些鸡汤作者，自己活着一团糟，鸡汤从来不治百病，只给你暂时的美好幻觉。正如一个情感专家所言，她的婚姻是失败不起的，因为离婚就要失业。人们无法相信一个失败者给出的人生建议。但她最终还是离婚了，因为不得不。现实比她书中的案例复杂得多，她解决不了自己的问题。后续发展蔚为壮观，她的粉丝冲到她家门口，放火焚烧她的书，很讽刺，是不是？那些粉丝也是读书人，对不对？现在有些畅销书上应该写着“读本书可能导致脑残”的警示标语，然而却没有。

读书是好事，但跟所有好事一样，过犹不及。我已人到中年，终于成长为一个“生年不满百，常怀千岁忧”的可怜的、无用的书生。

我只想友情提醒两个事。第一个是，尽信书不如无书。要是没有独立思考的能力，你的脑袋就等于成了各位作者的跑马场，越读越浆糊。你会由一个人变成一个可怕的两脚书橱，满腹酸气，令人避之唯恐不及。

第二个是，读书一定要“知行合一”，不是看了一本书，就是读过一本书，必须读透，实践过，验证了书中道理的真伪，内化为你自己的血肉，才叫读过了；那些说“听了那么多大道理，仍然过不好这一生”的人，因为他们不过是“春风过后驴耳”而已。

以上，你也可看成一个书呆子的忏悔录。



乱弹水浒之十七

## 破解《水浒传》书名之谜

□陈学文



大多数国人都读过《水浒传》，但“水浒”究竟是什么意思？施老爷子用《水浒传》取代原先定名的《江湖豪侠传》究竟有什么深文大义？

在《说文解字》中“浒”写作“汭”，徐铉校曰“今作浒”。“汭，水涯也。”亦即“水边”的意思。

按此理解，《水浒传》的含义就是“发生在水边的故事”。确实，108位好汉们聚居的根据地就是方圆八百里的水泊，中间是宛子城、蓼儿洼，山脚下有金沙滩、鸭嘴滩。梁山人马曾在这里打败童贯、高俅大军，梁山事业也从这里起步，用“发生在水边的故

事”来概括全书似乎也没错，但事情果真这么简单吗？

晚明书坊主、出版家袁无涯在他所刻印的《忠义水浒传》的序言中说：“《传》不言梁山，不言宋江，以非贼地，非贼人，故公以‘水浒’名之。浒，水涯也，虚其辞也。盖明率土王臣，江非敢据有此泊，其居海滨之滨，莫非王臣，宋江不敢据梁山泊为私有，只是暂借栖身而已。正因如此，袁无涯刻印的版本以《忠义水浒传全传》命名。”

明末清初文学评论家金圣叹则认为：“施耐庵传宋江，而题其书曰《水浒》，恶之至，进之至，不与同中者比。”大意是说，宋江是揭竿造反之人，哪有什么忠义可言？施耐庵之所以命名“水浒”，是表明要把宋江一伙像驱逐不祥之物一样驱逐到王土之外，驱逐到遥远的水边去。

还有一种观点则认为，作者用“水浒”命名其书，是为了比喻宋江等人讲义梁山事业也从这里起步，用“发生在水边的故

事”来概括全书似乎也没错，但事情果真这么简单吗？

晚明书坊主、出版家袁无涯在他所刻印的《忠义水浒传》的序言中说：“《传》不言梁山，不言宋江，以非贼地，非贼人，故公以‘水浒’名之。浒，水涯也，虚其辞也。盖明率土王臣，江非敢据有此泊，其居海滨之滨，莫非王臣，宋江不敢据梁山泊为私有，只是暂借栖身而已。正因如此，袁无涯刻印的版本以《忠义水浒传全传》命名。”

明末清初文学评论家金圣叹则认为：“施耐庵传宋江，而题其书曰《水浒》，恶之至，进之至，不与同中者比。”大意是说，宋江是揭竿造反之人，哪有什么忠义可言？施耐庵之所以命名“水浒”，是表明要把宋江一伙像驱逐不祥之物一样驱逐到王土之外，驱逐到遥远的水边去。

还有一种观点则认为，作者用“水浒”命名其书，是为了比喻宋江等人讲义梁山事业也从这里起步，用“发生在水边的故

事”来概括全书似乎也没错，但事情果真这么简单吗？

晚明书坊主、出版家袁无涯在他所刻印的《忠义水浒传》的序言中说：“《传》不言梁山，不言宋江，以非贼地，非贼人，故公以‘水浒’名之。浒，水涯也，虚其辞也。盖明率土王臣，江非敢据有此泊，其居海滨之滨，莫非王臣，宋江不敢据梁山泊为私有，只是暂借栖身而已。正因如此，袁无涯刻印的版本以《忠义水浒传全传》命名。”

明末清初文学评论家金圣叹则认为：“施耐庵传宋江，而题其书曰《水浒》，恶之至，进之至，不与同中者比。”大意是说，宋江是揭竿造反之人，哪有什么忠义可言？施耐庵之所以命名“水浒”，是表明要把宋江一伙像驱逐不祥之物一样驱逐到王土之外，驱逐到遥远的水边去。

还有一种观点则认为，作者用“水浒”命名其书，是为了比喻宋江等人讲义梁山事业也从这里起步，用“发生在水边的故

事”来概括全书似乎也没错，但事情果真这么简单吗？

晚明书坊主、出版家袁无涯在他所刻印的《忠义水浒传》的序言中说：“《传》不言梁山，不言宋江，以非贼地，非贼人，故公以‘水浒’名之。浒，水涯也，虚其辞也。盖明率土王臣，江非敢据有此泊，其居海滨之滨，莫非王臣，宋江不敢据梁山泊为私有，只是暂借栖身而已。正因如此，袁无涯刻印的版本以《忠义水浒传全传》命名。”

书人爱书

凌晨醒来，已无睡意，索性半躺着，等待黎明。这段时间要写的文字多，就想换个思维。文学不仅仅是文字的表达，更是一种艺术形式的体现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出生和生活环境，不一样的人不一样的环境就有不一样的观念，犹如两条河流，不是一个方向，终归不会流入一个河道里。

上午讲了一个半小时的课，深为感动的是，课后，一位年轻人跑来对我说：“您讲的好”这是对我最好的褒奖。前一段时间，朋友告诉我，她现在理解深刻的是“坚持”二字，生活中好计划的人多，行动的人少，凡事再好，不落实到行动上也是枉然。

巴尔扎克《高老头》：我们的心是一座宝库，一下子倒空了，就会破产。一个人把情感统统拿了出来，就像把钱统统花光了一样得不到人家原谅。

散步在林荫道上，看到太阳透过树林，散发出斑斑的光束，宛如在森林里前行时看到的光明和前行的目标。走在乡村的小路上，感觉阵阵熟悉并带着泥土芬香的乡野风，扑面而来，她是那么的热情、温暖、真实，村家门口栽种的果蔬散发着特有的清香，感受这美妙的生机和诗意，心旷神怡。路上遇到几位年纪大的人，说到兴化的过往，大都还停留在个人微量的所得信息中，但他们的好处是不相信任何以往的真实性，况是书籍，因为他们认为自己没有在现场，这怎么能够相信呢？

平日里，我读书写字累了，就读家中所存的书画。或出去走走，拍摄一些图片记录我心中想要表达的情愫，这也是思想者抓住稍纵即逝的感觉。

一滴水是生命的结晶，一篇文章是我用心写下的对家乡的挚爱，一份爱永怀心中，她温暖如玉。蜜蜂恋花，书人爱书；书斋之光，充满温馨。

敬惜字纸

昨夜睡的不好，索性坐起来读书。读杜甫《江上值水如海势聊短述》：为人性僻耽佳句，语不惊人死不休。老去诗篇浑漫与，春来花鸟莫深愁。新添水槛垂垂钓，故着浮槎替人舟。焉得思如陶谢手，令渠述作与同游。尤喜诗中：“老去诗篇浑漫与，春来花鸟莫深愁。”此诗系杜甫五十岁作，时居于成都草堂。

读书勤乃有，不勤腹空虚。人读书越多，越感到自己不足，越会安静，越不会感觉寂寞，在书的王国里遨游，让心灵自然性的栖息。

与友人聊天，聊到现在一些出书人的浮躁，缺少敬畏之心，有的人，不在读书写作上下功夫，反在书外用上心。我的兄长说过“印在纸上的字不一定就是书”，读书要有所选择。说到读底书在于明德明理，孝亲尊师。

小时候，我爸爸教育我，人家对你好，你就得加倍地对人家好。我奶奶教诲我，我们家的人，不忘给我们微笑的人，永远不忘的是我们回报人家。儿时，我爸爸告诉我，我们家的堂号是“渭水堂”，族谱中我的字辈是“伯”字辈。我们兴化城姜家，自清·咸丰年就居住在兴化城东门，家谱毁于文革，我们家的堂联：湖滨泽洋 天水家声。

人生蒙学儿童始，从小养成读书的爱好和习惯，终身受益。笃学明理，踏实读书方是真谛。前段时间，在一户旧宅的墙上看到“敬惜字纸”，记得儿时我外婆告诉我爱惜字纸，写完字的纸不得随意丢弃，上厕所不得用有字的纸，也不允许用脚踏路有字的纸，要将写过字的纸收集起来放到巷子里的“敬惜字纸”中。敬惜字纸，也就是要求敬重和爱护文化；“敬惜字纸”是文化传统中的良好美德。

当年我读中学时，我的先生要求我们写作时，将可说或不可说的话说，复杂的事简单到科学，要注意文章的语法、修辞、逻辑，在文章中要写出自己要说说的话；因为，文字是表达自己内心的情感。我父亲告诉我，白纸黑字，写出来的文字是要对得起自己和读者的，做人不张扬不随流。我用文字诠释我所读过的书经历过的事，这就是我读书写书的生活。



积树居絮语

□姜晓铭